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等事项的 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作为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文件，我们对公司四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的 2019 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有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发表相关说明如下：

一、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形。

2、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没有发生为本公司的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本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2019 年上半年公司与关联方的累计和当期资金往来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没有发生上述文件规定的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本报告期的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三、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最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独立董事：单喆懋、沈福俊、郑俊豪

2019年8月22日